

檢控數字

(2023年1月至6月)

罪行	產品 (類目)	罰款 (港元)
非根據並按照許可證的 規定輸入戰略物品 (出口地方： 德國、印度、中國內地、 美國及越南)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- 軍需物品 (ML1)- 防護和辨認裝備及零件 (1A004)- 電子零件 (3A001)- 加密功能硬件 (5A002)- 照相機、系統或裝備，以及其 零件 (6A003)	34,000
非根據並按照許可證的 規定輸出戰略物品 (目的地： 埃及、芬蘭、德國、匈 牙利、老撾及中國內地)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- 可用作有毒化學劑的先質的化 學品 (1C350)- 化學製造設施、裝備及零件 (2B350)- 電子零件 (3A001)- 加密功能硬件 (5A002)	178,500

總計：212,500